

古代文史
名著选译丛书

先秦两汉

巴蜀书社

译注 费振刚 仇仲谦

审阅 安平秋

司马相如文选译

2204/6 2.2

司馬相如文選

卷一

(川) 新登字008号

责任编辑：陈大利

封面题签：启 功

封面设计：陈世五

●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

司马相如文选译

费振刚 仲仇谦 译注

巴蜀书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四川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960毫米 1/32 印张4.375 字数90千

1991年10月第一版

1991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0000 册

ISBN 7-80523-358-6/Z·28

定 价：140.00 元 (第二批50种)

607.053



序

《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与广大读者见面了。这是丛书编委会的同志与众多专家学者通力协作、辛勤耕耘的结果。

中华民族在五千年漫长的岁月里，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给人类留下了丰富的精神财富。“观今宜鉴古，无古不成今”。今天，以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理论为指导，整理研究我国古代文化典籍，做到汲取精华，剔除糟粕，古为今用，推陈出新，使人们在正确认识民族历史的同时，得到爱国主义教育，陶冶道德情操，提高全民族的文化素质，促进社会主义文化的繁荣，使文明古国的历史遗产得以发扬光大，这是我们每个炎黄子孙的责任。而要做到这样，对古籍进行整理与研究是重要的基础工

程。但是，整理与研究古籍仅作标点、校勘、注释、辑佚还不够，还要有今译，使老年人、中年人、青年人都愿意去读，都能读懂，以便从中得到教益。

基于以上认识，全国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于一九八六年五月组成了以章培恒、马樟根、安平秋三位同志为主编的《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编委会，确定了以全国十八所大学的古籍整理研究所为主力承担这一看似轻易、实则艰巨的今译任务。在第一次编委会议上，拟定了《凡例》、《编写与审稿要求》、《文稿书写格式》和一百余种书目。以每一种书为十万至十五万字计算，这套丛书大约有一千余万字，应该说是一项大工程。经过一年的努力，完成了第一批三十六部书稿的译注任务。在各研究所的专家与所长把关的基础上，于一九八七年五月和七月，先后在复旦大学、北京大学召开了部分编委参加的审稿会，通过了二十五部书稿，作为《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与广大读者见面的第一批作品。与此同时，在一九八七年七月六日，邀请了在京的十几位专家教授与编委会十几位编委一起座谈这套丛书与古籍今译的问题。专家们肯定了今译工作的必要性与深远意义，并以他们数十年的教学科研和创作的经验，说明今译是一项

难度很大的工作，是培养人才，使之打下坚实基础功的一种有效方法，专家们还对《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提出了宝贵的建议，这对当时的审稿工作和保证《丛书》的质量起了很好的作用。

实践证明，古籍的今注不易，今译更难。没有对作品的深入、透彻的研究，没有准确、通俗、生动的语言表达能力，要想做好今译是不可能的。两年多来，全国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在探索古籍的今注、今译的道路上，做了一些工作。这部丛书的出版，是系统今译的开始，说明古籍整理研究工作有了新的进展。更可喜的是，一批中青年学者参加了今注今译工作，为古籍整理增添了新生力量，相信他们会在实践中，在学习，中成长成熟。我希望，这套丛书的编委会和高校各古籍整理研究所要敞开大门，加强同国内外专家学者的联系，征求他们和广大读者的意见，并向有真才实学而又适宜做今译工作的专家学者约稿，以提高古籍译注的水平，使《古代文史名著选译丛书》的第二批、第三批作品的质量更上一层楼。

这是一套以文史为主的大型的古籍名著今译丛书。考虑到普及的需要，考虑到读者的对象，就每一种名著而言，除个别是全译外，绝大多数是选译，即对从该名著中精选出来的部分予以译注。译

文力求准确、通畅，为广大读者打通文字关，以求能读懂报纸的人都能读懂它。我希望这套丛书能成为中小学教师、语文、历史教学的参考书，成为大专院校学生的课外读物，成为广大文史爱好者的良师益友。由于系统的古籍今译工作还刚刚起步，这套丛书定会有不少缺点、错误，也诚恳地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巴蜀书社要我为这套丛书写序，我欣然接受了。我相信这套丛书不仅会使八十年代的人们受益，还将使子孙后代受益，它将对祖国的繁荣昌盛起到点滴的作用。最后借此机会向曾给予我们支持、帮助的专家学者和巴蜀书社的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并殷切地希望台湾同胞、港澳同胞、海外侨胞和我们一同做好祖先留给我们的文化遗产的整理工作，为中华民族灿烂的文化再放异彩而努力！

周 林

一九八七年十月于北京

前 言

(一)

司马相如，字长卿，小名犬子，后慕蔺相如之为人，更名相如。蜀郡成都（今四川成都）人。其生年，近人据《史记》本传称：司马相如，景帝时为郎，后梁孝王入朝，即“因病免，客游梁”（《史记·司马相如列传》，以下凡引《史记》本传者，均不注明出处）。又参以汉制：男年二十三而傅。景帝二年冬十二月改为二十而傅。由此论定司马相如为郎之年为汉景帝元年（前156），时二十三岁，如此上推其生年为汉文帝元年（前179）。其卒年，据本传称：“司马相如既卒，五岁，天子始祭后土，八年而遂先礼中岳，封于太山，至梁父，禅肃然。”汉武帝

封禅太山为元封元年（前116），由此上推八年为元狩五年（前118）。司马相如生活的年代，正是汉王朝走向巅峰的时候。

司马相如“少时好读书，学击剑”，而以蔺相如为榜样，以为国家排忧解难为己任。其时文翁为蜀郡太守，“见蜀地辟陋，有蛮夷风”，因大兴教化，“起学官于成都市中”（《汉书·循吏传》），并派遣蜀中青年十余人去长安学习儒家经典，司马相如亦在其中。因留在长安，并于景帝初年“以贤为郎”，任武骑常侍。这并不是司马相如所喜欢，加之景帝并不爱好辞赋，对他也不看重，使他颇有不遇知音之感。景帝中元六年，司马相如归蜀，与卓文君相识，居成都。景帝七年（前150），梁孝王又一次来到长安，并带来了邹阳、枚乘、庄忌等一批文士，司马相如与这些人情趣相投，为能与他们交往而感到高兴，于是借口有病，辞去了武骑常侍的职务，去做梁孝王的门客。“梁孝王令与诸生同舍，相如得与诸生游士居数岁，乃著《子虚》之赋。”

汉武帝即位后，在要求各地举荐贤才的同时，也注意搜求文人学士。当汉武帝读了司马相如的《子虚赋》以后，大为赞赏，并以自己不能与作者同时为遗憾。其时，蜀人杨得意为狗监，恰好在武帝身边，乘机对武帝说：“臣邑人司马相如自言为

此赋。”汉武帝听了大吃一惊，马上下令召见。司马相如表示《子虚赋》“乃诸侯之事，未足欢也，请为天子游猎赋”。赋成奏上，汉武帝十分高兴，任以为郎。

建元六年（前135），东越（闽越）出兵攻打南越，南越告急，请求支援。汉武帝派大行令王恢率军队出豫章打击东越。事情平息后，王恢派番禺令唐蒙去南越，通报有关情况，并借以显示汉王朝的兵威。出于制伏南越的目的，他产生了开发西南夷的设想。于是唐蒙上书汉武帝，说：“南越王黄屋左纛，地东西万余里，名为外臣，实一州主也。今以长沙、豫章往，水道多绝，难行。窃闻夜郎所有精兵，可得十余万，浮船牂柯江，出其不意，此制越一奇也。诚以汉之强，巴蜀之饶，通夜郎道，为置吏，易甚。”（《史记·西南夷列传》）汉武帝同意了这一想法，并任命唐蒙为郎中將，带领人马，携带财货宝物去夜郎。又派司马相如出使巴蜀，对那里的人民进行安抚。《喻巴蜀檄》就是他出使巴蜀时发布的政府文告。司马相如出使的帮助，终使唐蒙打开了通向西南夷的道路。

司马相如第二次出使巴蜀，到成都，“蜀太守以下郊迎，县令负弩矢先驱。蜀人以为宠”。卓王孙也改变了态度，“自以得使女尚司马长卿晚，而

厚分与其女财，与男等同”。也许这种显赫的情状引起了某些人的妒忌，司马相如从巴蜀回长安后，有人告发他出使时曾受人财物，因而被免官。过了一年多，“复召为郎”。由于这件事，似乎使他看到了仕途的险难，因而削弱了功名事业之心，常称病闲居于家，很少与公卿大夫交往。但由于职务的关系，他还是要经常陪从汉武帝巡幸各地。一次他陪从汉武帝去长杨宫（今陕西周至东南）田猎，因见汉武帝“好自击熊麋，驰逐野兽”，以为“非天子之所宜近”，于是上《谏猎疏》以讽谏。还过宜春宫，作《哀秦二世赋》，其辞有云：“弭节容与兮，历吊二世。持身不谨兮，亡国失势。信谗不寤兮，宗庙灭绝。”当是针对现实情况而发的感慨。

司马相如晚年任孝文园令，这是管理文帝陵园的闲散职务（后人辑录他的作品，题为《司马文园集》本此）。但他对于朝廷大事仍很关心，他见汉武帝“好仙道”，因上《大人赋》欲以讽谏，但效果与其愿望相反，汉武帝读完赋，反觉“飘飘有凌云之志”（《汉书·扬雄传》）。他的内心也颇不平静，《长门赋》也许就在这个时候，运用《楚辞》“香草美人”的比兴手法，以表达对自己遭际不幸的感叹。后司马相如因病免官，家居茂陵（今陕西兴平东南，汉武帝死后葬此）。元狩五年

（前118），病卒于家。汉武帝遣使臣求其遗书，其妻曰：“长卿未死时，为一卷书，曰‘有使者来求书，奏之’。”这就是司马相如的绝笔之作《封禅文》。

司马相如不仅是汉武帝的文学近臣，而且还是汉武帝内外经营政策的执行者。开发西南夷，沟通汉王朝与西南地方少数民族的关系，自汉武帝开始一直是汉朝的一项基本国策，到东汉还在执行着。这在当时是出于维护、巩固汉王朝统治的现实政治的需要，而今天我们在评述这一历史事实时，应该把它同汉武帝对匈奴用兵一样，应肯定其在历史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司马相如在开通西南夷过程中，两次出使巴蜀，并对其意义做了具体的阐述，表现了他的政治才干，也说明了他并非是一个没有头脑的风流才子。但司马相如对汉武帝也不是一味歌颂，盲目服从的。从以上生平的叙述中，可以表明他并非趋炎附势，贪图利禄的小人。但由于他生活在汉代最繁荣时期，又长期生活在宫廷的特殊环境中，缺乏对社会现实的深刻了解和对人民苦难生活的具体感受，因此在他的作品中，我们主要看到的是对封建大一统的颂扬，对封建统治者的善意的讽谏，缺乏对人民爱憎情绪的反映，也没有对社会生活矛盾斗争的描写，这是司马相如的思想及其

创作的重大缺陷。

(二)

司马相如的赋，据《汉书·艺文志》著录有二十九篇，现存题为司马相如赋的有五篇：《史记》、《汉书》本传载《子虚上林赋》（《文选》亦载，分为《子虚赋》、《上林赋》两篇），《哀秦二世赋》、《大人赋》，《文选》载《长门赋》，《古文苑》载《美人赋》。另，其他古籍还引用有司马相如的两篇赋的一些文句和一篇名。司马相如的散文均载《史记》、《汉书》本传：《喻巴蜀檄》、《难蜀父老》、《上疏谏猎》、《封禅文》（以上四篇亦载《文选》）。据本传所记，尚有《遗平陵侯书》、《与五公子相难》、《草木书》等，今皆佚。司马相如还是一位文字学家，著字书《凡将篇》，亦佚，从一些古籍保留的残句看，这是一部以七字为句的教童蒙识字的书。

司马相如文学家的声誉与地位，是由他的《子虚上林赋》奠定的。关于这篇赋的分合、题名有不少的讨论。主要的不同是：有人据本传认为《史记》、《汉书》所录的当题为《天子游猎赋》，而

另有《子虚赋》，有人则认为《文选》所题为《上林赋》者，即《天子游猎赋》，等等。近人高步瀛在其所著《文选李注义疏》中对各家的说法做了中肯的批评，认为当以两篇作一篇为是。他特别推重吴汝纶的说法，据其所引，吴汝纶认为：“《子虚》、《上林》一篇耳。下言‘故空籍比三人为辞’，则亦以为一篇矣。而前文《子虚赋》乃游梁时作，及见天子，乃为《天子游猎赋》。疑皆相如自为赋序，设此寓言，非实事也。杨得意为狗监，及天子读赋，恨不同时，皆假设之词也。”另，日本学者泷川资言在所著《史记会注考证》中说：愚按《子虚》、《上林》，原是一时作。合则一，分则二。而‘楚使子虚使于齐’，‘独不闻天子之上林乎’，赋名之所由设也。相如使乡人奏其上篇，以求召见耳。正是才子狡狴手段。”吴氏、泷川氏的说法，虽亦属推测，但有一定道理，其结论是可信的。我们可以认为司马相如写作这篇赋经过了较长时间，也许在梁孝王客舍时已有一个初稿，以后又不断加工修改，而到了受汉武帝召见时，才最后确定成我们今天读到的这个样子。

《子虚上林赋》按《文选》的分类，归于“田猎”赋中，是在赋中集中描写田猎活动的第一篇。狩猎是原始初民最重要的生产手段，进入阶级社会

后，统治者则把它看成是平时练兵习武以及借此游乐的一项活动。先秦的文献中有不少这方面的记载和论述，而作为文学上的反映，则有《诗经·七月》描写了农奴的秋冬之时的田猎活动，《叔于田》、《大叔于田》、《车攻》等则具体描写了田猎的场面，赞美了田猎中武士的勇猛和技艺的纯熟。但《诗经》中这类作品大都是抒情诗，以抒写主观感受为主。以后在《楚辞·招魂》和枚乘的《七发》中都把田猎作为客观事物来加以描写，但作品并非主要描写田猎。而在《子虚上林赋》中，司马相如把田猎作为主要描写对象，展开了全面的具体的描写，并通过对客观事实的具体描写，形象地表现了作品的主题。《子虚上林赋》是歌颂的作品，作者所描写的是帝王贵族的生活，竭力宣扬的是汉天子的豪华和富有，这固然有揣摩帝王心理，投其所好的一面，但通过这些描写，可以使我们感受到封建统一的汉帝国在上升时期所具有的气象和面貌，其视野之恢弘、胸襟之开阔，是以前文学作品中所没有的。《子虚上林赋》还是一片讽谕性的作品，作者通过作品中三个人物一浪高过一浪的描写以及最后子虚、乌有先生俯首受教、态度的转变，表达了对诸侯的奢侈和僭越礼法行为的不满，以及维护中央王朝统一的政治态度，这与汉初政论家贾

山、贾谊、晁错等人政论文所表达的认识是一致的。至于赋末作者通过天子之口所发表的抑制奢侈、崇尚节俭的议论，其社会效果也许是十分微弱的。而就作品发展来说，在赋末产生这样的议论，是自然的，它符合儒家的“主文而谲谏，言之者无罪，闻之者足以戒”（《毛诗序》）的批评方式，联系司马相如的全部作品，从主观动机上来说，司马相如还是希望通过这种委婉的方式达到其讽谏的目的的。

司马相如另一篇影响较大的赋是《长门赋》。关于这篇赋，历来有人认为是后人托名之作。《南齐书·文学传》载陆厥与沈约书中有“《长门》、《上林》殆非一家之赋”的话，于是有人认为陆厥从文章风格的对比上否定了《长门赋》是司马相如的创作。但细读原文，陆厥实无此意，恰恰相反，他是在论证《长门赋》确为司马相如所作。因为紧接上面所引的那一句的后面，是“《洛神》、《池雁》便成二体之作”，这两个对句的用意相同，是说一个作家可以写出风格不同的作品，所以接下去他明确地指出：“一人之思，迟速天悬；一家之文，工拙壤隔”，显然是在论证由于时间、地点的不同，作家的创作状态也会变化。由此，我们可以论定，陆厥所说“非一家之赋”，非“不是一个作

家的作品”之谓，乃“不是一种风格的作品”之谓也。又《文选》于该赋前有一段序文，大意是：“孝武皇帝陈皇后”，因妒失宠，别住长门宫，因奉黄金百斤，请司马相如写作此赋，“以悟主上，陈皇后复得亲幸”。序文所叙事实与历史记载不完全符合，这是后人以为《长门赋》是托名之作的另一个原因。有人还引用顾炎武的论说以为佐证。顾炎武在《日知录》卷十九“假设之辞”条目下说：

古人为赋，多假设之辞，序述往事，以为点缀，不必一一符同也。子虚、亡是公、乌有先生之文，已肇始于相如矣，……而《长门赋》所云“陈皇后复得幸”者，亦本无其事，俳谐之文，不当与之庄论矣。（原注：《长门赋》乃后人托名之作，相如以元狩五年卒，安得言孝武皇帝哉。）陈皇后复幸之云，正如马融《长笛赋》所谓屈平適乐国，介推还受禄也。

顾炎武论述的重点是在说明古人写赋，多假设之辞，不必尽与事实相符，而《长门赋》所云陈皇后事，即是一例。顾炎武论述的是文学创作中可否虚构的问题，而且把《子虚且林赋》与《长门赋》乃至